

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2024 年 7 月

2023 年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一、部门职责

1、开展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思想，促进科学发展，推动自主创新。

2、组织科技工作者为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全面提升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做贡献。

3、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和国务院颁布的《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实施“未成年人、农民、城镇劳动人口、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社区居民”五类重点人群科学素质行动，推动全民科学素质的提高。

4、反映科技工作者的建议、意见和诉求，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组织科技工作者参与本县有关社会事务的政治协商、科学决策和民主监督工作。

5、开展科学论证、咨询服务、提出政策建议，促进科学技术成果转化；接受委托承担项目评估、成果鉴定，参与技术标准制定、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和认证等任务。

6、开展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促进科学技术工作者知识更新、学术道德建设和学风建设。

7、指导镇、企业科协、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组建及开展业务工作。

8、表彰奖励优秀科学技术工作者，举荐人才。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仅包括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

纳入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本级

三、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59.65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159.65 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1.53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人员减少导致工资福利和业务费下降；二是 2022 年有大篷车资源更新配套项目，而 2023 年无此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59.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9.6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59.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38 万元，占 82%；项目支出 28.27 万元，占 1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59.65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159.65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少 31.53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人员减少导致工资福利和业务费下降；二是 2022 年有大篷车资源更新配套项目，而 2023 年无此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9.65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1.17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人员减少导致工资福利和业务费下降；二是 2022 年有大篷车资源更新配套项目，而 2023 年无此项目。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9.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122.76 万元，占 76.8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98 万元，占 10.64%；卫生健康（类）

支出 6.16 万元，占 3.86%；住房保障（类）支出 13.76 万元，占 8.62%。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8.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人员减少导致工资福利和业务费支出下降；二是 2023 年申请的资金拨付有较多未支付成功。其中：基本支出 131.38 万元，占 82%；项目支出 28.27 万元，占 18%。具体情况如下：

（1）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3.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导致工资福利和业务费支出减少以及 2023 年科普栏目项目资金未支付。

（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年初预算为 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后期安排省拨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导致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退休做实职业年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0.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增。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1.3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0.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37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8.12 万元，下降 43.9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减少以及部分资金拨付申请未及时支付。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

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4、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3 个项目，涉及资金 54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

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2023 年，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59.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38 万元，项目支出 28.27 万元，通过对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的设置，预算配置、预算执行、资产管理、职责履行以及履职效果等投入、产出和效果三大方面若干个子项进行了自我评价，评价结果显示，均达到预算绩效目标。

组织对“科普经费”“科普栏目”“科普惠农兴村先进单位

和青少年科技创新县长奖”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54万元。以上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科普经费共计22万元，支出15.1万元，自评得分为96.86，年度绩效指标已完成，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没有较大偏差。

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科普栏目共计12万元，支出0万元，自评得分为90分，科普栏目与融媒体签订合作协议，2023年申请的资金拨付有较多未支付成功，但是各项活动已圆满结束，年度绩效指标已完成，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没有较大偏差。

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科普及惠农兴村先进单位和青少年科技创新县长奖共计20万元，支出1.3万元，自评得分为90.65分，年度绩效指标已完成，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没有较大偏差。

组织对“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等1个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159.65万元。从评价情况看，年度绩效指标已完成，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没有较大偏差。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科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科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科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8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万元，执行数为15.1万元，完成预算的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共开展科普及惠民乡村行28场次、农村少儿爱科学活动26场次，

智爱妈妈行动 5 场次，覆盖群众 10 万余人次，发放各类科普宣传册 13 万余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部门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不完善，给考核评价及评分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下一步改进措施：县科协已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加强对部门经费支出预算，制定合理的计划，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在实施阶段，做好监督，跟踪管理；实施后及时总结自评。

科普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科普经费						
主管部门		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实施单位	濉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	22	15.1	10	68.62%	6.86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2	22	15.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100%				年底全部完成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100 次	25	20	20	

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 制度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定量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20000元	150957.5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定点帮扶村集体经济稳步发展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促进科普工作信息化水平提升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公民环保理念提升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青少年的未来成长产生影响的程度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6.86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部门评价报告”

(3) 部门评价结果。

《2023年度科普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部门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